# 七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说明：

1、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，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。

2、小型、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货物的，视同为中型企业。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南宁市殡葬服务管理处的 2026年南宁市殡葬服务管理处纸棺材采购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一类卫生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景德镇仙缘陶瓷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38 人，营业收入为 371.6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72.79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二类卫生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景德镇仙缘陶瓷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38 人，营业收入为 371.6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72.79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三类卫生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景德镇仙缘陶瓷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38 人，营业收入为 371.6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72.79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

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**四类卫生棺**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**批发业**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**景德镇仙缘陶瓷有限公司**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38 人，营业收入为 371.6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72.79 万元，属于**微型企业**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(电子签章)：景德镇仙缘陶瓷有限公司

日　期：2026 年 11 月 02 日

注：

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，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# 附 1：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有关小微企业名录查询结果截图

